

# 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探讨

张若如 许敏(教授)

(南京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南京 210009)

**【摘要】** 本文对我国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 2003~2005 年年报中所披露的研发费用信息进行分析,揭示出我国上市公司在研发费用披露方面存在的不足,并结合新会计准则就我国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的披露提出一些建议。

**【关键词】** 上市公司 研发费用 信息披露

随着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信息技术行业日渐成为我国高新技术企业的支柱产业。先进的技术及技术创新能力和其高效运用已成为信息技术类企业生存与发展的必要条件。创新是信息技术企业生命的源泉,这就迫使企业将大量的资金投入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改进上,没有研发费用的投入就无法开展创新活动,无法产生并利用新技术,一旦技术落后,其产品就将丧失技术竞争能力,失去核心技术,最终被市场淘汰。因此,研发费用的投入对信息技术企业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应给予足够的重视。

尽管研发费用的投入对保持信息技术企业的竞争力和经济活力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应该得到全面、详细的披露,但是我国在企业研发费用披露方面还不尽完善。

## 一、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现状

本文以 2005 年底沪深股市 83 家 A 股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为研究对象,对其 2003~2005 年公布的上市公司年报

面可使大批优质公司入市,相对减少劣质公司的租金,另一方面可使发行价格更趋合理,从而减少大股东的租金。此外我国还应丰富债券市场品种、培育创业板市场及柜台交易系统,尽快建立完善、健康、繁荣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投资者的投资渠道,使有限的资源得到有效、合理的配置。

2.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加监管力度,截断寻租通道。上市公司要建立起权力制衡机制,防止内部人控制。由于独立董事对涉嫌侵犯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有一定监督和制约的作用,所以应继续推行独立董事制度。但由于现有的独立董事制度还不完善,独立董事人数较少,实际效果并不显著。因此要使每一个上市公司董事会中的独立董事人数占到一半以上,以对不合理的提案进行阻止。

另外,目前上市公司的监事会基本上形同虚设,可以考虑设立独立监事制度,并让利益相关者加入进来(特别是银行和公司职工),以保证监事会切实发挥其功能。更为重要的是要强化大股东和管理层的忠实义务、注意义务及信托责任,只有建立起讲诚信的企业文化和社会文化,大股东、管理层才会自觉遵循法律和道德的约束,避免发生有损公共福利的会计寻

进行了全面的统计。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CSRC 行业分类标准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行业分类标准作为样本选取基础。

1. 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趋势。通过对沪深 A 股证券交易所 83 家公司年报的查阅,研发费用披露的具体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2003~2005 年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情况

年份	样本数(家)	披露数(家)	披露公司所占比例
2003	79	22	27.85%
2004	83	25	30.12%
2005	83	26	31.33%

由表 1 可看出,研发费用披露比率呈逐年缓慢递增的趋势,且这一披露比率与以往研究相比已经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薛云奎、王志台(2001)曾对 1995~1999 年在沪上市的公司

租行为。

3. 对实施股票期权制、MBO、大股东增持(或减持)股份的具体办法做出严格规定,并相应加强监管。股票期权、MBO 的实施需要有成熟完善的外部条件,但这些条件即使在发达的美国资本市场上也不一定全部具备。特别是我国的资本市场整体有效性还较弱,管理层利用会计寻租活动来抬高或打压股价,市场的反应不够及时。因此要根据上市公司所在行业、经营规模等对股票行权和实施 MBO 的期间、条件、程序做出具体规定,最大限度遏制管理层为达到寻租目的而改变会计信息的行为。此外,监管机构应对大股东在二级市场上的股票交易进行规范,强制要求其披露所有相关信息,对违反规定者要从重处罚。

## 主要参考文献

1. 贺卫. 寻租经济学.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1999
2. 颜敏, 李现宗, 张永国. 会计寻租研究. 会计研究, 2004; 2
3. 阮梓坪. 股权双轨制与寻租. 财政研究, 2005; 5
4. 朱继民. 上市公司会计寻租行为探究. 北方经贸, 2005;

司年报的摘要进行研究,发现几乎没有一家上市公司在其报表附注中披露有关研发费用的具体信息。田鹏等(2003)以2001年部分高科技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为样本,从中选取181家高科技上市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分析,发现高科技上市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中对研发费用的相关披露十分模糊。梁莱歆、熊艳(2005)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所有上市公司为样本,对2000~2003年的财务报告进行全面统计后,发现有8.35%的上市公司在2000年披露了研发费用,这一比例到2003年提高到15.07%。

同时,本文在对2003~2005年信息技术行业公司研发费用披露状况进行统计时发现,其中仅有15家公司在三年中连续进行披露。另外,在查阅公司年报的过程中发现,作为研发费用支出较多的信息技术类企业都非常重视核心技术能力的开发,在年报中都披露了其正在进行的相关研发项目,但在其后的附注中,却并未查找到相应具体披露的研发费用金额,使得投资者无从知晓企业具体的研发投入。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作为研发投入的重点行业,信息技术类企业的研发费用披露状况虽已有所改善,但披露范围依然有限,不披露研发费用的情况还是很突出。

2. 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形式。单独披露研发费用的上市公司,其研发费用的具体披露形式如表2所示:

表2 2003~2005年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形式

披露数 (家)	披露形式			
	预提费用	待摊费用	管理费用	支付的其他 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年份				
2003	2	1	3	19
2004	4	1	2	19
2005	4	0	3	21

其中:①2003年,太工天成(600392)同时在“预提费用”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披露研发费用,金证股份(600446)、中创信测(600485)同时在“管理费用”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披露研发费用。②2004年,中创信测(600485)同时在“管理费用”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披露研发费用。③2005年,金证股份(600446)、中创信测(600485)同时在“管理费用”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披露研发费用。

从对上述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2003~2005年年报的分析中可知道:所有上市公司的研发费用信息都是在附注中披露的,主要是在“预提费用”、“待摊费用”、“管理费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披露。

从各年的统计数据来看,绝大多数公司选择了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明细项目下列示当年研发费用金额,并且各年在此科目披露数呈逐年稳定增长趋势。这样可以使投资者了解企业当年实际的研发投入金额,但是该项目反映的是企业当期研发费用的实际付现支出,无法反映研发费用构成中的相关无形资产的摊销、合同交易成本、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等内容。因此在此项目中披露

的支出往往不是企业研发投入的全部金额。

少数企业将研发费用列入“预提费用”明细项目下的做法欠妥,因为“预提费用”科目不能反映即时付现的相关研发费用,同时也容易导致研发费用前后年度披露项目不一致,影响投资者对企业发生的全部研发费用的了解。同时有一些企业在争取到了技术开发费所得税税前抵扣的优惠条件后,为了用完预提的费用,将非研发费用支出计入研发费用支出。但到2005年已无企业在此科目中列示研发费用。

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在披露形式上并未得到统一。我国2001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无形资产》规定: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用、直接参与开发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及开发过程中发生的租金、借款费用等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经计入各期费用的研究与开发费用,在该无形资产获得成功并依法申请取得专利权时,不得再将原已计入费用的研发费用资本化。通常将研究与开发费用记入“管理费用”科目。按此规定,企业的研发费用应统一列示于“管理费用”科目下,但2003~2005年在此科目披露研发费用的企业始终保持较低的比率。

3. 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内容。所有披露企业研发费用的公司中,几乎都仅仅是对当年研发费用的支出金额进行了列示,对研发明细项目进行披露的只有金证股份(600446)和中创信测(600485)。这两家公司对其研发费用中的工资、材料及折旧等支出在管理费用明细列表中进行了详细的披露,其他企业均未做详细披露。

作为信息技术类企业,研发费用额一般较大,对企业现时业绩与未来业绩的影响也很大,研发投入大的企业一般具有更强的竞争力与发展潜力,投资者通常会重点关注此类企业的研发情况,并希望了解企业的具体研发投入及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但就目前公司的单一披露内容来看,对于财务和证券分析显然是不够的。财务报告中缺乏足够的关于研发费用方面的信息使得投资者很难对企业的研发活动及其可能产生的效益做出合理的评价,也使得公司丢失了一批潜在的投资者。究其原因,一是原会计准则未对披露做出相应规定,二是我国股票市场的弱有效性使得投资者对企业长期规划与发展规律的关注程度不够高,致使上市公司没有足够的动力去提高该项费用的信息披露质量。

## 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的规定

通过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原会计准则的规定使得研发费用的披露未得到统一化,信息披露质量较低,因此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对企业研发费用的规定进行了修订: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满足以下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同时企业应当按照无形资产类别在附注中披露计入当期损益和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研发费用支出。

新会计准则对企业研发费用披露规定的变化:

1. 对研发费用的单独披露做出了规定。原会计准则只规定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将其纳入管理费用,但对管理费用的披露并没有做出统一的规定。新会计准则有了较大改进,对研发费用的披露做出了规定,要求企业在附注中披露计入当期损益和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研发费用支出。因此企业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应该要在“管理费用”科目下明细列示。

2. 研发费用处理区分费用化与资本化。新会计准则对研发费用采用在一定条件下资本化的做法与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和英国会计准则委员会(ASC)规定的做法相一致。这一会计处理方式的改变将促进研发费用披露的规范化。一方面必须对费用化与资本化的研发数据进行披露,另一方面资本化的研发费用确认为资产后,需要同其他无形资产一起披露其摊销方法、摊销率、摊余金额等,并且要说明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理由、资本化的原因等,这会使企业研发费用的披露更为明确化,在一定程度上可改善当前的披露状况,使研发费用的披露更为准确与合理。

虽然新会计准则修订研发费用的披露较原会计准则有了改进,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当前研发费用披露较为混乱的局面,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还需结合信息使用者的需要,由上市公司本身对披露的形式和内容做进一步完善。

### 三、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完善

信息技术业的迅速发展已越来越不容忽视,以信息技术行业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企业势必受到更多投资者的关注,完善这些企业的会计信息披露对于投资者的决策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新会计准则统一制定研发费用披露要求的同时,各企业要通过各种途径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1. 上市公司要重视研发费用的披露。从上市公司年报披露情况看,近几年研发费用披露比率逐年提高,但也仅占已有上市公司的30%左右,并且大多数企业仅在年报中简单地列示了研发费用的支出金额。

企业研发费用日益成为经常性支出,且数额越来越大,上市公司应重视研发费用的披露力度,增强会计报表的可信度和实用性。由于研发费用不披露引起的信息不对称,投资者

无法对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督,从而导致上市公司的逆向选择,使广大投资者利益受到严重侵害,同时使证券市场蕴藏巨大风险。我国证券市场要减少投机行为,增强投资者对企业长期规划与发展规律的关注程度,就需减少企业与投资者双方的信息不对称,这样才可保证证券市场的稳定,使交易双方都能受益。所以信息技术行业上市公司要重视企业研发费用的披露,通过财务报表向投资者提供完整的信息,与投资者共同谋求企业的长远发展,并在此过程中带动其他行业研发费用的披露。

2. 研发费用数据的披露内容应具体化。新会计准则只是要求披露研发费用的金额,并未要求披露其他与研发费用有关的信息。但投资者在了解一个企业的研发项目时,所要获知与研发费用相关的信息应该是详细具体的,以便于追踪资金流向,合理保障自身权益。信息技术类企业的创新能力及其储备与研发费用的投入息息相关,为了保持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研发费用支出的合理与否对于企业的经营管理决策至关重要,它关系到企业长期、持续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保持。因此,一方面,上市公司在按新会计准则披露当年研发数据时,应分项目披露其构成情况,使投资者能够查阅所有明细项目。另一方面,企业还应披露截止到某一时点的企业研发支出总额、已投入尚未确定结果的研发资金额度及研发支出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率等,以便投资者能结合企业连续的研发费用投入及其经济效益来做出评价和预测,避免忽视研发成果的滞后性。

3. 加强与研发相关的非财务信息的披露。除了在会计报表中披露财务信息外,还应增加相关非财务信息的披露,包括投入的具体项目名称、项目的意义、本年度进展、所利用的技术发明、各项目的市场前景及可能产生的经济效益等,并提供预期经济利益增加的详细预测资料。从这些附注资料中,信息使用者可以看出每项研发项目的进程及未来的可能变化、是否有新的机会或风险出现、是否还有未来的市场发展潜力等。这对评价企业业绩及预测企业未来的发展前景至关重要。查阅信息行业上市公司2003~2005年年报可以发现,有些企业已经开始重视这些文字信息的披露了,这样也可使投资者对于研发项目的风险和收益做出相对客观的估计。

### 主要参考文献

1. 薛云奎,王志台.R&D的重要性及其信息披露方式的改进.会计研究,2001;3
2. 梁莱歆,熊艳.我国上市公司研发费用披露现状及其改进建议.财务与会计,2005;10
3. 罗霞,鲁若愚,段小华.对企业R&D费用披露方式的建议.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02;6
4. 梅雪,韩之俊.中国证券市场R&D信息披露实证研究.江苏商论,2006;3
5. 姜浩.企业研发费用会计处理的演变.冶金财会,2006;6